

建造業議會

建造業訓練委員會

建造業訓練委員會 2011 年第五次會議於 2011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正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建造業議會總部會議室舉行。

- 出席者： 黃永灝工程師 主席
何毅良工程師
李子亮先生
周聯僑先生
冼泳霖工程師
蔡宏興先生
盧國華工程師 (代表林天星先生)
駱癸生先生
謝振源先生
謝禮良先生
關寶珍工程師
- 列席者： 黃敦義先生 建造業議會 總監(培訓)
黃自立先生 建造業議會
高級經理(安全訓練及工藝測試)
朱延年先生 建造業議會
高級經理(技術培訓)
張玉龍先生 建造業議會
高級經理(發展及支援服務)
林黃苑儀女士 建造業訓練委員會 助理秘書
- 致歉： 勞虔基博士
賴旭輝先生

進展報告

負責人

5.1 通過 2011 年第四次會議的進展報告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R/004/11，並通過 2011 年 9 月 19 日舉行的第四次會議的進展報告。

5.2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5.2.1 議程項目第 4.2.2 項－搬遷三所訓練場及在大埔設置訓練場

總監(培訓)報告，機電工程署仍在審議建訓學院就上述事宜提交的量化風險評估，預期年底會有結果，學院方面現階段仍在進行游說工作，大埔用地之建議期望可在明年一月提交大埔區議會討論。

5.2.2 議程項目第 4.2.7 項－古建築物的保養及維修

總監(培訓)報告，文物建築保育工作小組已在 10 月 19 日至 22 日到北京考察，並會在 12 月中召開會議商討考察後的跟進工作。

5.2.3 議程項目第 4.2.8 項－測試人員每月執行測試工作的編排表

高級經理(安全訓練及工藝測試)報告，現時岩土勘探工的測試排期仍需超過三個月，但隨着兩位以兼職形式受聘的監考員在月內到任，希望輪候時間可逐步縮短；另在人手編配方面，清理及還原測試崗位的工作，會交由日後聘請的雜工執行，而在現有導師助理持有大工資歷人手中，只有一人所持的大工牌，是「強化建造業人力訓練計劃」內的其中一個工種。學院現正考慮透過培訓，讓合適的導師助理取得所需資歷，以便日後協助執行教學的工作，建訓學院會在草擬全盤調配編排後，提交建議供委員會考慮，故在早前已撤回相關的議程項目。

5.2.4 議程項目第 4.5 項－為工地測量員課程安排評核

負責人

總監(培訓)報告已為工地測量技術員課程安排適當考核的建議，諮詢香港測量師學會及相關承建商，暫未取得共識，但學院方面已編寫有關考核方案，將交由相關的課顧會討論。至於沒有對應工藝測試的培訓課程則有兩項，分別是天秤裝拆助理班及屋宇維修保養班，但兩項課程均各自設有課程評核。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5.2.5 議程項目第 4.7 項－檢討課程課顧組的報告及建議

成員備悉建訓學院將於 2012 年中籌組新一屆(2013-2014)課程顧問組。

5.2.6 議程項目第 4.8.2 項－有關安全課程的討論

成員備悉由於銀卡課程的內容有實際需要，故不可縮減。此外，課程現有需要加強危害識別這環節，學院會諮詢業界意見。

有代表建造業總工會(建總)的成員表示，其轄下屬會曾作出投訴，指業界將不承認由該屬會已提供多年，並已培訓二千多人的兼讀吊索課程，改為只承認由建訓學院提供的銀卡課程(A12)工地建材索具工，若投訴屬實，該屬會日後將不再參與任何職安局及勞工處的合作推廣工作。委員會經初步了解後，指示管理層作出跟進，若認為適合，可考慮協助補足建總屬會提供的培訓課程。

高級經理
(安全訓練及
工藝測試)

5.3 建造業工種合作培訓計劃——有利建築有限公司提供的測量平水培訓計劃之建議(試行計劃)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59/11，並悉有關合作培訓計劃將由總承建商有利建築與建訓學院雙方合辦，培訓學員數目為 20 名，而負責導師則有 5 名，培訓期為 90 天，跟建訓學院提供

負責人

的平水培訓課程訓練期相同，至於每位平水學員每日的培訓成本與 97 天的紮鐵學員的培訓成本相若，但較 65 天的木模板學員的培訓成本略高。

成員經討論後，通過接納有利建築有限公司提交的平水工合作培訓計劃，及總資助額 634,650 元，但必須確保該總承建商給予學員的工資，符合現時學徒訓練資助計劃的基本薪金起薪點指引，又或該工種在行內現時的最小工資要求，日後的合作培訓計劃的申請者，也需提供學員(僱員)的月薪數字供參考，並須符合有關工種的最小工資的需求。

高級經理
(發展及支援服務)

(會後補充：有利建築計劃給予每名學員(僱員)在受訓期內的月薪約為 4,000 元，連同「強化建造業人力訓練計劃」的 5,000 元津貼，合共約 9,000 元，有利並承諾學員(僱員)完成培訓後的月薪可達每月 13,000 元，較現時新入行平水員 9,000 多元的月薪為高。)

5.4 建造業工種合作培訓計劃——金門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提交的建造業工種(木模板)合作培訓計劃之建議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60/11，並悉金門建築將聯同工種分判商與建訓學院三方合作培訓木模板工的學員，培訓學員數目為 10 名，而負責導師則有 4 名，培訓期 95 天，首 30 天在建訓學院受訓，隨後 65 天在承建商的工地受訓，而每名木模板學員每日的培訓成本是比培訓紮鐵學員的成本為低。

委員會通過接納金門建築有限公司提交的木模板工合作培訓計劃，及總資助額 272,604.5 元。

高級經理
(發展及支援服務)

5.5 開辦「少數族裔建造業基本廣東話課程」的建議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61/11，由於課程的培訓方向需調整為「訓練培訓師」“train-the-trainer”，故先撤回現有文件，而修改後

高級經理

負責人

的課程建議會盡快以傳閱文件方式提交委員會考慮。(技術培訓)

5.6 開辦「文物建築復修(泥水)認知課程」的建議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62/11，並悉上述課程建議已獲文物建築保育工作小組接納，並按小組的意見加入了清潔磚牆的介紹。課程的總授藝時數為 18 小時，學員對象為具泥水全科大工資歷人士，每班 15 人，學員收費為 360 元。

課程師資方面，委員會建議先了解文物建築保護顧問在中區警署復修保育項目所擔當的角色，如認為適合的話，可邀請其派出代表考核是項課程的內容，甚或認受將負責執教是項課程的授藝導師的資歷，此外，亦可考慮邀請與學院已建立聯繫的廣東省單位派專家來港，評審有關導師的技術水平和課程內容。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委員會通過開辦「文物建築復修(泥水)認知課程」，並請管理人員跟進上述意見。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對於 24 天「文物建築復修(泥水進階)班」的報讀情況有欠理想，委員會認為與當是時行業未有這方面的需求有關，但隨着文物建築復修工作逐漸增多，行業對人手需求將有助推動這方面的訓練需求，故是項進階課程日後的復推日期，應配合保育計劃項目的工程進度。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謝禮良先生因事於此時離開會議。)

5.7 增加三所戶外訓練場之建議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63/11，並悉擬申請使用的三所戶外場，預期合共可增加 140 個培訓名額，用以紓緩「強化建造業人力訓練計劃」的輪候入讀人數。

委員會通過申請分別位於深水埗通州街、屯門兆麟街及元朗元岡公立學校三幅用地，以設置戶外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訓練場。

(關寶珍工程師於此時加入會議。)

5.8 開辦木模板工(土木工程)、鋪地板工(木地板)、竹棚工、金屬棚架工及普通焊接工技術提升課程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64/11，及上述五項工種的技術提升課程的內容，以及會上提交有關每位學員學費的補充資料。

對於向報讀技能提升課程人士提供一千元費用津貼，可否由每一工種計擴闊至以單元計這建議，代表發展局的成員表示有需要翻查該項津貼的資助準則，並提出若以單元計算津貼，可能會引申出另一問題，就是為何個別工種可細分為數個單元並獲資助。委員會認為需待發展局釐清有關津貼準則後才作決定。

發展局
代表

(會後補充：代表發展局的成員回覆，去年提交立法會審批有關「建造業人力方面的投資」項目的文件列明：為某些工種的工人免費開辦新的技能提升課程，協助他們參加工藝測試，預計每個課程名額約獲 1,000 元的津貼。由此可見，津貼的計算基礎應為每個課程而非每個單元。)

另對於補充資料頁所列五項提升課程的職員費用，委員會認為此項成本屬經常性開支，彼此不應有很大的差距，故請管理人員重新計算該五項課程的開辦成本，稍後以傳閱文件提交委員會考慮。

高級經理
(安全訓練及
工藝測試)

代表發展局的成員認為，現時某些工種面對嚴重的人手短缺，但某些工種是相類似的，例如木模板工和細木工，這些工人轉變相類似工種或會較容易。所以，可會考慮放寬現時須具備最少四年有關工作經驗，才可報考大工測試這資格，以鼓勵工友考取更高的認可資歷，增加流動性。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容許工友在取得中工證書後再加一年工作經驗，便可報考相關工種的大工測

高級經理
(安全訓練及
工藝測試)

試。

5.9 檢討導師資源調配的可行性

已撤回上述議題。

5.10 多項訓練課程需求之建議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66/11，並悉多項訓練課程的訓練需求。

對於有意見認為，現時業界對安裝大廈電梯的人手需求甚殷，委員會建議將有關意見轉交提供相關訓練的職業訓練局，並請管理人員於稍後適當時候滙報進度。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此外，委員會同意工料量度技術員及電腦輔助繪圖員的人手均有相當的短缺，故接納以成年人短期班模式開辦「工料量度技術員助理班」的建議，管理人員可着手草擬是項課程的詳細建議。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對於有頗大訓練需求的電腦輔助繪圖員班，委員會接納加開日間短期班，及增辦晚間課程的建議，但礙於坊間有不少機構也有提供此類課程，為避免違反草擬中的《競爭法》，故建議徵詢法律意見，釐清建造業議會提供培訓這法定職能與競爭法有否抵觸，並作為日後開辦培訓課程的準則。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另隨着法例的修改，幕牆工的人手需求預期會逐漸增多，故有需要預早籌備課程建議，以便在適當時候推出。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對於香港棚業商會及香港塔吊工程聯會的來函，分別要求將建造棚架工及塔式起重機組裝工納入「強化建造業人力訓練計劃」(「強化訓練計劃」)，委員會認為既然預期棚架行業對人手需求會增加，兼且建訓學院為有關課程招募學員時亦遇到困難，故應該考慮將建造棚架工這工種納入「強化訓練計劃」，但要待現有訓練名額用罄後，才考慮增加班次。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負責人

另按香港塔吊工程聯會提供的資料顯示，現時業內從事裝拆起重機人數約 150 人，但平均年齡較大達 55 歲，故委員會亦同意將塔式起重機組裝工納入「強化訓練計劃」內，加強課程的吸引力，以招募更多新人。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5.11 提交文物建築保育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之會議記錄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WGHM/R/001/11，並悉工作小組會議後多項跟進工作。委員會接納上述會議記錄。

5.12 提交安全訓練課程教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之會議記錄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BOSSC/R/001/11，並接納上述會議記錄。

5.13 提交工藝測試上訴機制及投訴處理程序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67/11，並悉制訂工藝測試上訴機制及處理投訴程序的背景和內容。委員會接納有關建議。

對於有意見認為應把測試評分的大準則張貼在測試崗位，及知會學員，委員會表示同意。至於水喉科測試合格率長期偏低，委員會認為問題的癥結可能與考測時間有關，故請有關課程顧問組檢討是項測試，有否需要延長考測的時間。

高級經理
(安全訓練及
工藝測試)

5.14 檢討《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附表 1 業界諮詢文件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68/11(修訂版)，並悉上述諮詢文件的背景，及對有關條例附表 1 內個別工種進行組合/分拆的修訂建議，以及管理人員對此業界諮詢所草擬的回應。

委員會在討論後，提出以下數點意見：

- i) 建議拆細的工種欠缺工種技術水平的要求

和工作描述，兼且並無詳列有關工種將歸類為大工、中工，還是兩者皆是，明顯例子為木模板工分拆後的釘板和拆板工；

- ii) 個別工種在分拆後，擬容許工人在持有該同類工種其中一項大工資格後，便可在沒有指示及督導下獨立進行其他同類工作，最明顯例子為工種編號 64「髹漆及裝飾工」委員會對此有極大保留；
- iii) 將工種分拆，基本上與行業鼓勵「多專多能」這方向背道而行；
- iv) 發展局現正全面檢討有關條例附表 1 內各項工種的整合，委員會認為應待有關檢討完成後再作討論；及
- v) 任何改動將牽一髮動全身，不但影響已經考取有關工種大工資格的工人，亦令建訓學院的課程和相關測試內容，需要作出相應的修改。

總括而言，委員會對個別工種進行分拆的檢討建議有極大的保留，並建議探討將工種組件、階梯化，相信較將工種拆細更易為行業和社會接受。

(蔡宏興先生因事於此時離開會議。)

5.15 討論建造工人註冊條例——諮詢修訂機電工種註冊資格之建議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69/11，並悉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管理局)建議的主要修訂，包括更清晰處理兩項工種的資格，及加入建造業議會和建訓局等名稱的認可機構。委員會接納管理局提出修訂機電工種資格的建議。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5.16 接納委任市場顧問公司制訂及執行 2012 年全日制課程之廣告及宣傳策略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TB/P/070/11，並悉是次招標採用公開招標及直接邀請顧問公司投標兩種方法，最終共收到兩間顧問公司交來的標書，

負責人

是項招標技術評審小組認為宏天廣告製作有限公司的廣告主題及構思，均較另一投標公司為佳，而且更能吸引年青人，加上兩者的總標價差距亦不多，同在預算上限 360 萬之內，故技術評審小組建議委任宏天廣告為是項廣告及宣傳策略的市場顧問。委員會接納有關建議，總合約金額為 3,561,700 元。

5.17 其他事項

5.17.1 建訓學院運動會受惠慈善機構

成員備悉會上提交「第五屆建造業議會訓練學院運動會暨遊戲日寓行善於運動」計劃書，並接納是屆運動會所籌得的善款，將悉數捐給「香港公益金」的建議。

5.17.2 畢業學員的培訓成本

成員備悉管理人員在整理每名畢業學員的培訓成本後，會以傳閱文件提交委員會考慮，以便稍後呈交建造業議會。

高級經理
(技術培訓)/
高級經理
(安全訓練及
工藝測試)

5.17.3 2012 年會議日期及時間

成員備悉會上提交有關 2012 年暫定的會議日期及時間：2 月 21 日、5 月 10 日、8 月 2 日及 11 月 7 日的上午十時正。

全體成員

5.18 別無其他事項，會議在下午 12 時 30 分結束。

建造業訓練委員會
2011 年 12 月